

西貢區議會備忘錄
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工作報告

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二〇〇九年第五次會議已於二〇〇九年十月二日舉行。會上討論的主要事項撮錄如下：

連接新界西北及新界東北之單車徑 - 伸延部分之西貢段

2. 土木工程拓展署向委員會介紹上述單車徑伸延部分之西貢段。委員會支持上述項目，但要求該段單車徑的終點站由現時建議的沙下延伸至西貢市中心。此外，委員會也建議減少擬建於單車匯合中心的單車停車架數量，並且在有關位置加設座椅或其他設施。

3. 土木工程拓展署將考慮委員會提出的意見，並且與規劃署和地政總署就該段單車徑的終點站位置進行商討，稍後向委員會作出回覆。

盡快於彩明街增設計程車停泊站

4. 委員會指出，的士經常停泊在彩明苑的停車場出入口附近等候乘客，阻塞該出入口，造成交通擠塞。因此要求運輸署在彩明街增設的士停泊站，或考慮在彩明街或景嶺路設立的士上落客點。

要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於翠林邨(景明苑)及康盛花園增設通宵巴士N29 號的站點

5. 委員會建議第 N29 號線的行車路線途經翠林邨和康盛花園，以便居民在深宵時分乘搭該路線。運輸署將與城巴商討延長上述巴士路線的行車路線至康盛花園的可行性。

要求加設黃格路面標記事宜

6. 委員會要求運輸署在普通道與油麻莆街交界的行車道，劃上黃格，防止車輛在假日期間阻塞普通道與油麻莆街交界的路口。運輸署回覆指，有關工程的施工紙已於二〇〇九年七月發出，預計路政署將於本年年底前可進行有關工程。

改善將軍澳區公眾單車場停泊處之設計及管理事宜

7. 委員會認為有關的政府部門未能妥善管理將軍澳區內公眾單車場停泊處，而市民經常把舊單車、個人物品或雜物放置在公眾單車停泊處，影響環境衛生。

8. 委員會建議運輸署改善公眾單車停泊處的設計，加強清理違例停泊單車的行動，或考慮修改現行法例，簡化清理違泊單車行動的繁複程序，藉此提升清理違例停泊單車工作的成效，以及改善區內公眾單車場停泊處的使用情況。上述議題已轉介至西貢地區管理委員會轄下的改善將軍澳單車使用情況工作小組跟進。

寶豐路(近梁潔華小學)及寶康路(茵怡花園外)小巴士加建避雨設施

9. 上述議題由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轉介至本委員會。委員會指出將軍澳區內多個地點，例如上述兩個地點、重華路厚德邨商場門外和寶琳路的專線小巴士等均有需要興建專線小巴士上蓋；因此要求運輸署就有關建議與專線小巴營辦商進行商討。此外，委員會也建議運輸署在日後承辦專線小巴服務的標書中加入條款，列明成功投得服務的專線小巴營辦商，必須為有關路線的專線小巴士興建上蓋。

10. 運輸署表示，根據現行政策，專線小巴士上蓋屬於專線小巴營辦商以自願性質提供的輔助設施。該署會把委員會的建議轉交相關的專線小巴營辦商加以考慮。

要求港鐵代表出席會議，並承諾按議會要求制訂並公開發生故障時疏導及通報乘客的機制

要求港鐵公司改善將軍澳綫列車服務和為寶琳站與坑口站乘客提供\$2 減免優惠措施

11. 上述兩項議題由區議會全體會議轉介至本委員會。委員會要求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必須完善其緊急事故通報機制和退款機制，並且在事故發生後，即時向受影響的乘客發放列車服務的訊息。委員會要求港鐵為在寶琳站和坑口站受八月二十一日事故影響的乘客提供車費減免補償措施。此外，委員會也要求港鐵在將軍澳綫各車站的月台幕門上方，增設電子顯示屏，以中英文顯示列車班次的訊息，並且建議港鐵在該沿綫的車站月台增設座位。此外，與巴士公司和專線小巴營辦商共同提供更多轉乘優惠，以及在區內增設更多特惠站。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〇〇九年十月